

证券代码：600744 证券简称：华银电力 编号：2016-41

关于成立大唐华银湖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当前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形势，为了适应电力体制改革的需要，积极应对电改售电侧改革带来的挑战，公司拟成立大唐华银湖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能源营销公司”），统筹公司所属发电企业电力营销业务，并以此为平台与其他企业合作开展售电业务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为适应电力体制改革的需要，公司拟自筹资金出资设立能源营销公司。能源营销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 20100 万元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成立能源营销公司基本情况

新公司名称(预先核准，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)：大唐华银湖南能源营销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20100 万元，首期出资 2000 万元

注册地：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

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：电力购销；热（冷）力购销；配电网运营；综合节能和用电咨询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；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，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依法登记为准）。

出资方式：货币出资。

出资比例：公司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%。

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。

三、盈利模式

能源营销公司通过开展购售电业务以及增值服务取得盈利。一是能源营销公司主要为公司所属电厂开拓售电侧市场，做好电力营销工作。二是随着配电业务的逐步开放，向独立售电公司或电力用户提供配电服务取得收益。三是为用户提供优化用电策略、合同能源管理及其他增值服务。

四、风险防控

能源营销公司通过加强风险识别、度量、评估和控制，采取相应的规避措施，以最低的成本降低政策、合同履约、电费回收及报价等潜在风险。

五、设立能源营销公司对华银电力的影响

公司拟投资设立能源营销公司是为了适应电力体制改革的需要，符合华银电力的发展战略。根据国家有关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意见，公司认为未来售电市场及相关业务前景广阔，公司利用自身成熟的电力管理经验，设立专业化的能源营销公司，有利于公司开拓新的用电市场，拓展用

户群体，提升公司盈利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10 日